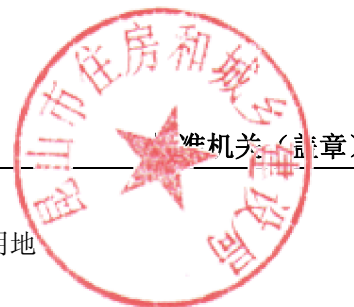


项目建设条件意见书

昆住建 2019006 号

批准日期： 2019 年 4 月 19 日



地块概况	地块位置	周市镇长江北路东侧、新杨东路北侧（详见用地红线图）	用地性质	居住用地
	用地面积	62012.8 m ² （以土地部门实测为准）	容积率	1.7≤F≤2.0（以规划条件为准）
建设条件	绿色建筑	地块内建筑须按《江苏省绿色建筑设计标准》（DGJ32/J173-2014）和《绿色建筑评价标准》（GB/T50378-2014），以二星级或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造，并在竣工验收前取得绿色建筑设计评价标识证书。	BIM 应用	鼓励应用 BIM 技术。
	装配式建筑	地块内住宅预制装配式建筑应达到 100%，建筑单体预制装配率≥30%。	海绵城市建设	项目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应不小于 75%，年 SS 总量去除率应不小于 60%。
	成品住房	地块内住宅全装修成品住房应达到 100%。	其他规定	1、本意见书作为土地出让合同附件，与合同共同有效； 2、本意见书须盖市住建局公章方有效； 3、本建设条件有效期为 6 个月，超过 6 个月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的，应当在出让前重新核定本建设条件。